

112 學年度碩士班辦理轉系（所、學位學程、專班）審查規定

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名稱：資訊管理系

申請資格	112 學年度入學本校碩士班新生
應繳交資料	書面資料審查： 1.申請表。 2.大學畢業證書（或學生證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、歷年成績單正本）。 3.自傳及其他有助審查之書面資料（如專題報告、作品、論文、證照、競賽等）。
審查方式	書面資料審查佔 40%、口試佔 60%
其他規定	學生經錄取轉入本系後，除修畢規定課程及學分數外，應通過系務會議認可之英文能力檢定，或選修經系務會議認可之相關語文課程及格，始得畢業。相關細節請參閱該系網站資訊 http://mis.npust.edu.tw/ 。